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34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51,651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1.81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5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400.00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21,10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前期已支付承销和保荐费 100.00 万元（含税），本次发行律师费、验资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39.50 万元（含税），加上本次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98.4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858.9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9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13.68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15,000.00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0.95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056.2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及子公司常州海登赛思涂装设备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50162675109158888	564.98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5800000002099	4,491.25	
合计		5,056.2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本期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如下：

经 2019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

金 1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经 2019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募集资金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本期以等额的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5.42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2-234号)。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858.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3.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3.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1. 常州海登高效节能汽车涂装线项目	否	15,930.96	15,930.96	428.43	428.43	2.69	2021年3月	项目建设中	不适用	否
2. 常州海登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28.00	4,928.00	485.25	485.25	9.85	2021年3月	项目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合 计	—	20,858.96	20,858.96	913.68	913.6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截至 2019 年 1 月 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315.42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2-234 号)；公司本期以等额的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已经 201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9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2019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已归还上述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p> <p>2019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